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承担原商业行办的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
- 2、承担为辖区商业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商务商品信息等服务性工作。
- 3、承担辖区商业改制企业的善后工作。
- 4、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9.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68.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7.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9.1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89.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389.12	总 计	62	389.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89.12	389.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22	268.22					
20113			商贸事务			268.22	268.22					
2011350			事业运行			191.30	191.3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76.92	76.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18	47.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18	47.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5	3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3	14.2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	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6	31.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6	31.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9	9.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37	22.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76	41.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76	41.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3	26.53					
2210202			提租补贴			5.53	5.53					
2210203			购房补贴			9.70	9.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89.12	352.20	36.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22	231.30	36.92			
20113			商贸事务	268.22	231.30	36.92			
2011350			事业运行	191.30	191.3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76.92	40.00	36.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18	47.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18	47.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5	3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3	14.2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	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6	31.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6	31.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9	9.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37	22.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76	41.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76	41.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3	26.53				
2210202			提租补贴	5.53	5.53				
2210203			购房补贴	9.70	9.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9.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8.22	268.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7.18	47.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96	31.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76	41.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9.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9.12	389.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389.12	总 计	64	389.12	389.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389.12	352.20	36.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22		231.30		36.92
20113			商贸事务			268.22		231.30		36.92
2011350			事业运行			191.30		191.3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76.92		40.00		36.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18		47.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18		47.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5		3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3		14.2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		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6		31.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6		31.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9		9.5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37		22.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76		41.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76		41.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3		26.53		
2210202			提租补贴			5.53		5.53		
2210203			购房补贴			9.70		9.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4.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5	310	资本性支出	0.18
30101	基本工资	78.82	30201	办公费	6.3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8
30102	津贴补贴	30.52	30202	印刷费	0.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99.58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3	30206	电费	1.5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2	30207	邮电费	0.4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6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8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0.66	30213	维修（护）费	0.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49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1.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27			
30307	医疗费补助	7.4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7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7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6			
	人员经费合计	313.47		公用经费合计				38.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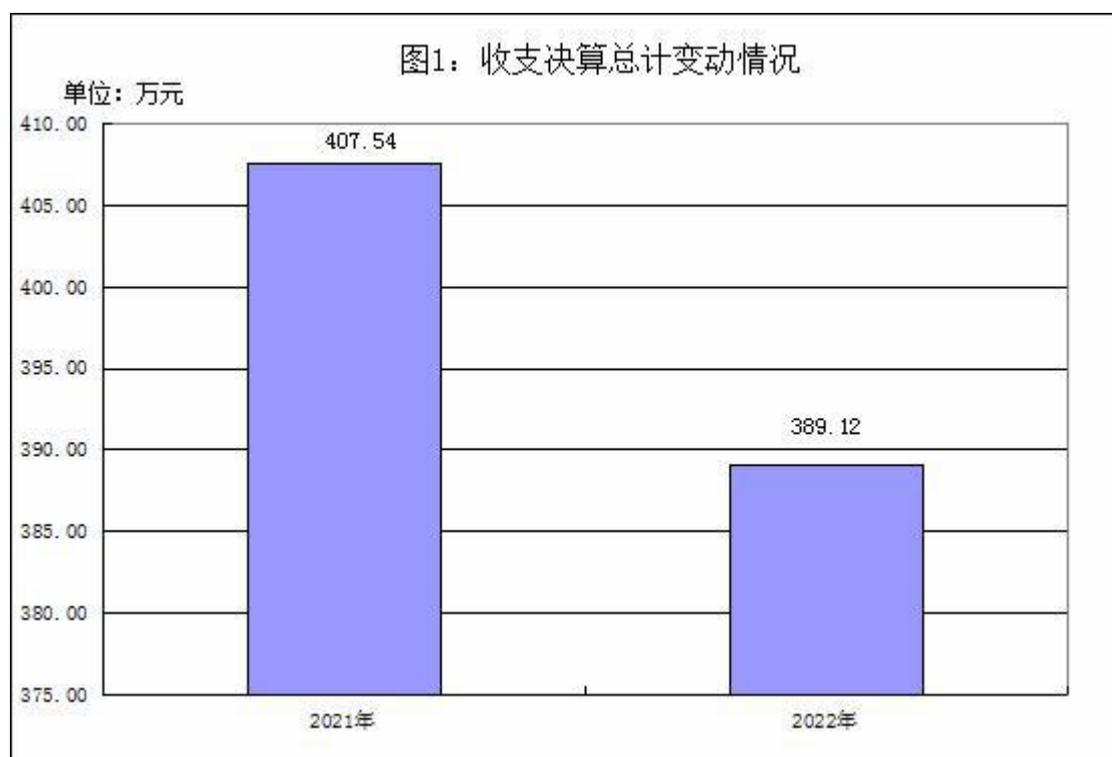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389.1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42 万元，下降 4.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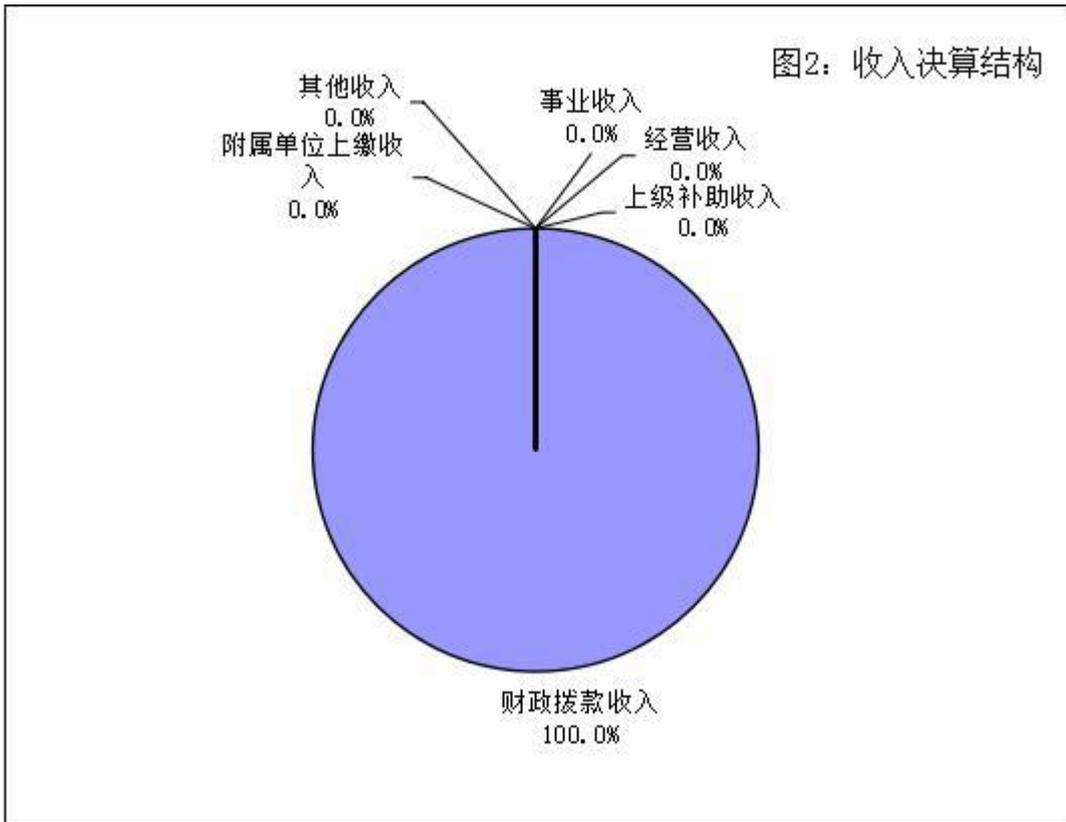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89.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9.1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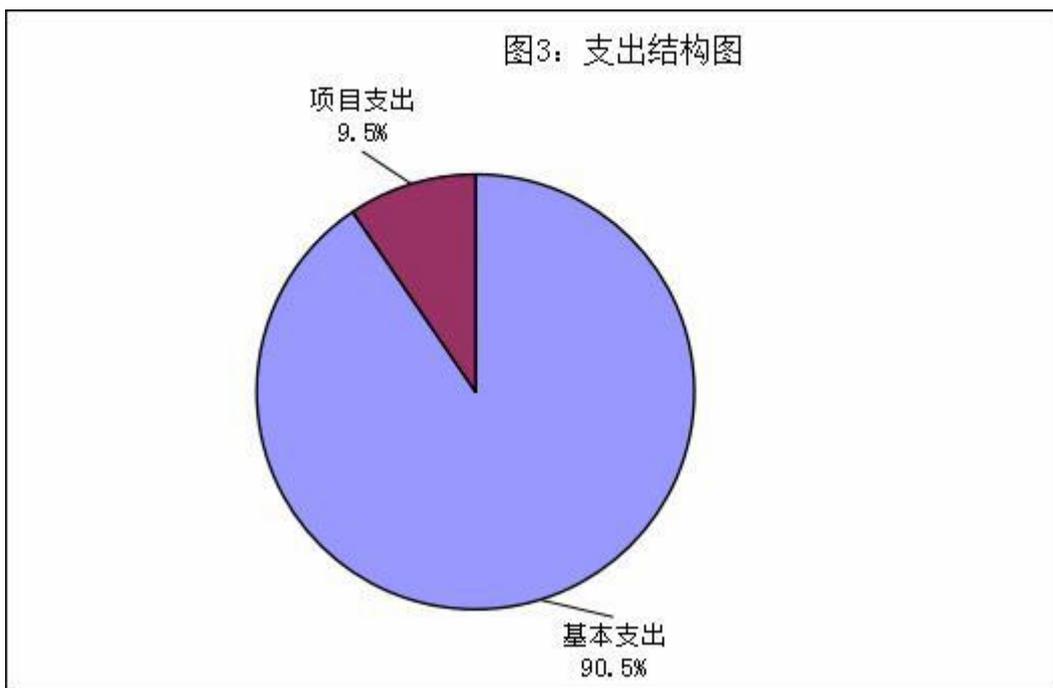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89.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2.2 万元，占本年支出 90.5%；项目支出 36.92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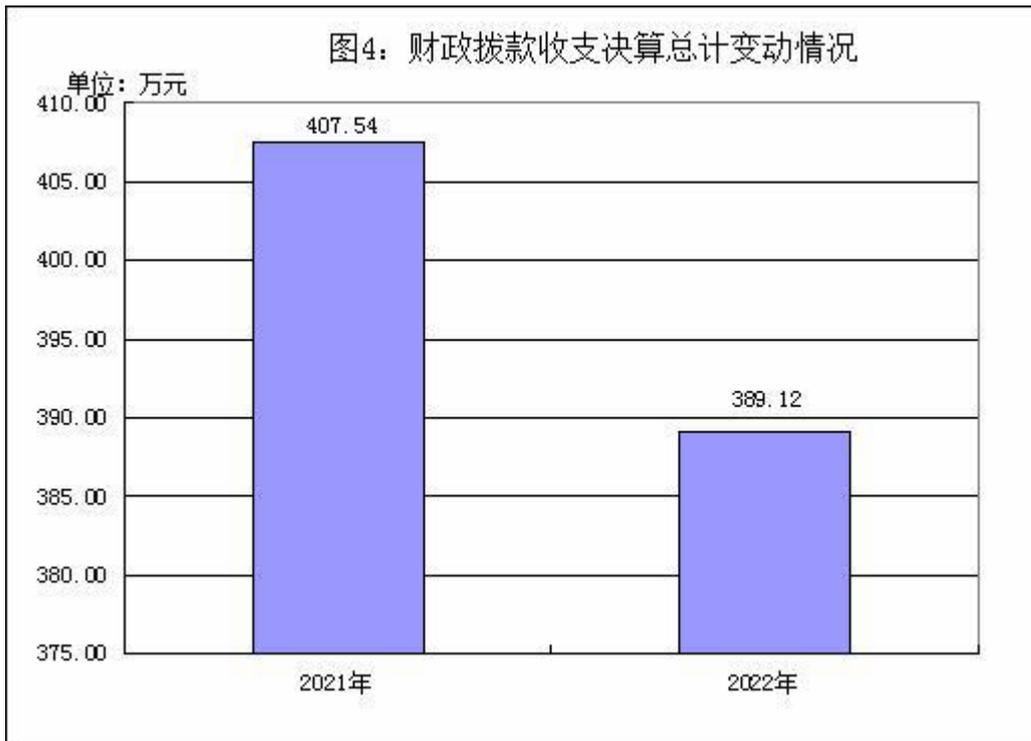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89.1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8.42 万元，下降 4.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9.12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18.4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9.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42 万元，下降 4.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9.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8.22 万元，占 68.9%。主要是用于事业运行、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7.18 万元，占 12.1%。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31.96 万元，占 8.2%。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41.76 万元，占 10.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8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其中：基本支出 352.2 万元，项目支出 36.9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2.99 万元，主要成效：一岗双责，抓实党建；房屋出租税金及租金 18.92 万元，主要工作成效：按时缴纳房屋出租收入应缴的税金及租金；稳定工作经费 15 万元，主要成效：积极做好信访，完成稳控，确保一方平安和谐。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191.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0.05 万元，支出决

算为30.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23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9万元，支出决算为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59万元，支出决算为9.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37万元，支出决算为22.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6.53万元，支出决算为 26.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5.53万元，支出决算为5.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9.7万元，支出决算为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2.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13.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38.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相同，无增减变化。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无公务用车，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36.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5%。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1-12 月份完成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 18 次；完成非税收入 88.13 万元，缴纳增值税及各项税款 18.92 万元；遗留问题解决企业数 50 户，信访回复率 100%。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仍需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建立绩效评价制度、加快财务监管体系建设、强化财务风险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

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收支平衡”的原则，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强化预算执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推进决算公开。

附件 1-1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1-2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2.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开展次数 18 次；二是社区实事完成率 100%。

附件 2：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2. 稳定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遗留问题解决企业数 50 户；二是信访回复率 100%。

附件 3：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稳定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3. 房屋出租税金：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 万元，执行数

为 18.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缴纳税种 7 种；二是上缴非税收入 88.13 万元。

附件 4：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房屋出租税金项目自评表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财务监督和绩效评价，把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方法引入经费的管理，逐步建立起以强化资金使用效益为核心的绩效评价体系。今后会进一步完善财务监督制度，强化重大项目经费的全过程审计。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一岗双责，抓实党建

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做到两个“维护”，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及时按期开展支部主题党日学习和专题党课等形式，带领中心党员深入学习贯彻。全年机关支部主题党日和特别党日集中学习 15 次，专题党课 3 次；压实政治责任，定期开展中心支委会，部署推进中心支部系统党的政治建设；突出政治引领，以党建抓关键，党建引领解决存在的问题；抓好中心系统意识形态工作，组织中心支部党员开展提升“七种能力”改革攻坚学习研讨，抓学习强国平台的参学率，全年中心系统党员学习强国日均分 38 分。

开展“双进双服务”，中心机关支部与天后社区和北湖正街社区签订共建协议，按期开展“文明单位进社区”、“清洁武汉、美化家园”活动，圆梦“微心愿”。我采取定期公布的形式督促全体在职党员按时到居住地社区报到，中心系党员干部全员积极投身于防疫、抗疫、帮扶工作中。从天后社区，到香江社区和妙三社区，保质保量地完成了下沉社区疫情防控工作。

积极开展活动。在中心党委领导和组织下，全体党员到武汉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旧址开展纪念建党 101 周年纪

念日活动,现场进行了“星级争创”五星党支部“标杆大讲堂”主题宣讲。发放“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中心党委江书记主笔制发上报《商务简讯》13 期,有效达到了交流、沟通和再提升的积极作用。

二、做好信访,完成稳控

认真按照上级文件精神,扎实开展信访维稳工作,做好信访日常工作,坚持“抓好源头预防、科学预防预测、依法依规接访、强化调查研究、狠抓工作落实”的工作原则,使信访维稳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全年共接待上访群众共 260 人,接访总数 106 起,其中群访 27 起,个访 79 起,较去年信访接待上访群众减少 49.7%,接待总数增加 3%,其中群访下降 56%,个访增加 93%。全年无因工作失误造成群体恶性上访事件。

目前表现特别突出的是天龙医药有限公司(原江汉区医药公司)、老会宾商务有限公司、东来顺饭店、第一食品商场、首创五金、清芬五金、长胜菜场等数家改制企业,个访中退休找档案或要求出具身份证明的诉求增多还增加了改制后民营企业运营中新的矛盾和投诉。中心在实际的信访维稳工作中,在分管领导的指导下,严格做好上访登记、告知、受理、答复各环节工作,并保留相关证据。尽可能把问题解决在基层,安抚上访人员,有效地避免其过激行为,高效的完成了稳控工作。

受理数字化城市管理案件督办单、上级交办等信访事项 27 件，及时与信访人、企业沟通，到相关职能部门查询档案，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100%，满意率 98%。

三、履行监管，保证安全

认真履行政府赋予的国资监管职责，中心对 2 处国有资产、4 户监管企业的安全责任人进行了全面的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和检查工作，重大节假日前及日常加强巡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合同管理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努力将资产监管、营运安全做到位，确保国资保值增值。全年国有资产出租收入 128 万元（行政事业）、228 万元（企业）。今年在区财政国资的指导下，请专业评估机构对一处租赁到期的国有资产出租网点进行了评估。完成了位于绍兴片前进一路房屋的协议签定和房屋交接，房屋征收补偿款 349 万元上交财政。按要求完成租金减免签约目标任务，共计减免 48 万元（企业资产 25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 23 万元）。

为了规范便于管理，成立了托管中心对原物回三家监管企业进行人员、资金资产、遗留问题统一归口管理。

遵照江监发（2016）1 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区属改制企业资产管理的通知》精神，督促企业完成改制终结审

计，2022 年 1 家企业进行了改制终结审计，报告已出，并作出处理。

2022 年新开立企业维稳共管账户 1 户，存入维稳资金 50 万元。

2022 年档案管理通过省一级复查（三年一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一岗双责，抓实党建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在中心系统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扎实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完成局党委布置的工作。	工作责任落实，学习认真扎实，活动积极开展，参与城市基层治理，党建引领作用进一步加强。
2	做好信访，完成稳控	处置改制遗留问题，做好信访，完成管控。	及时妥善处理各项信访事项，确保一方平安和谐。
3	履行监管，保证安全	按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和国资部门委托资产运营要求，努力将资产	规范国有资产运营和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对

		监管、营运安全做到位， 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企业资金的审批流程和使用做了进一步规范。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商贸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商贸事务(款)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

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款）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款）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

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

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联系电话：027-85793101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附件 1-1：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主要领导审签： 杨 勇

2023 年 4 月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9.31 分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2022 年度部门预算数 389.20 万元，执行数 389.12 万元，执行率 99.98%。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一岗双责，抓实党建。推进中心支部系统党的政治建设；突出政治引领，以党建抓关键，党建引领解决存在的问题；抓好中心系统意识形态工作。

(2) 房屋出租税金及租金工作，按时缴纳所有房屋出租收入应缴的税金和租金

(3) 稳定工作，做好信访，完成稳控。认真按照上级文件精神，扎实开展信访维稳工作，做好信访日常工作，坚持“抓好源头预防、科学预防预测、依法依规接访、强化调查研究、狠抓工作落实”的工作原则，使信访维稳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全年共接待上访群众共 260 人，接访总数 106 起，其中群访 27 起，个访 79 起，较去年信访接待上访群众减少 49.7%，接待总数增加 3%，其中群访下降 56%，个访增加 93%。全年无因工作失误造成群体恶性上访事件。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其基层预算单位自评督查及整改情况

无

（四）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五）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总额 389.2 万元，执行数 389.12 万元，执行率 99.9%。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352.2 万元，执行数 352.2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支出预算数 37 万元，执行数 36.92 万元，执行率 99.8%。

2. 简要概述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总额 389.2 万元，执行数 389.12 万元，执行率 99.9%。其中：

项目支出：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预算数 3 万元，执行数 2.99 万元，执行率 99.9%。

项目支出：房屋出租税金及租金，预算数 19 万元，执

行数 18.92 万元，执行率 99.6%。

项目支出：稳定工作经费，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5 万元，执行率 100%。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江汉区财政局江财[2023]7 号文件精神，对照江财预[2022]4 号 2022 年度单位部门预算批复精神和 2022 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以 2022 年部门决算为依据，认真开展区商务中心 2022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做到数据真实准确，项目完整。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完成预算，无偏离。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完成年初目标值，无偏离。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度目标 2 的经济效益指标-上缴非税收入没有完成年初目标值，原因：北湖正街 32 号房屋租赁合同时间：2002 年 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 月 17 日，因双方未就评估价达成一致，合同磋商一直在进行中，依原合同约定签订补充协

议，所以 2022 年按协议收缴了半年租金 35.35 万元。江汉路 95 号房屋租金 2022 年上半年按旧合同执行 103.05 万元/年，下半年按新合同执行 92.646 万元/年。因 2021 年房租减免手续办理前已经将 2021 年全年租金收缴进国库，故 2021 年房租应减免 20.61 万元、2022 年房租应减免 24.46 万元全部在 2022 年完成。全年收缴租金： $(103.05+92.646)/2-20.61-24.46=52.78$ 万元。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完成年初目标值，无偏离。

附件 1-2：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年4月20日 自评得分：99.31分

单位名称		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352.2		项目支出总额		36.92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目标1: (3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389.2 389.12 99.98% 20				
年度目标1: (30分)		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按照上级党委的要求，推动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开展次数	18次	18次	10分
		数量指标	社区实事完成率	100%	100%	10分
		质量指标	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参与率	>95%	98%	10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党建及文明创建成果量	12件	12件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违纪事项数	0	0	5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8%	100%	5分	
年度目标2: (20分)		出租国有资产的非税收入及时上缴，同时承担纳税义务及直管公租房租金。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税种的数量	7种	7种	10分
		数量指标	缴纳租金的房屋数量	1处	1处	5分
		质量指标	税金计算缴纳合规性	100%	100%	10分
		质量指标	房屋租金缴纳合规性	100%	100%	10分
		时效指标	税金缴纳及时性	100%	100%	5分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9.58%	10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上缴非税收入	173.7万元	88.13万元	3分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屋出租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5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年度目标3: (20分)		接待来信来访；进京接访劝返；上访调查取证；依法依规依理依情对符合条件的人群给予一定的慰问；帮助维权；处理108户改制遗留问题；建立改制企业档案资料，规范企业档案管理；负责13户特困企业的托管工作。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托管完成率	60%	60%	10分
		数量指标	遗留问题解决企业数	30-50户	50户	10分
		质量指标	慰问到位率	100%	100%	10分
		质量指标	信访回复率	≥98%	100%	10分
		时效指标	信访事件处理及时性	≤3个工作日	≤3个工作日	10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恶性上访事件	0件	0件	5分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回复满意度	>90%	95%	5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度目标2的经济效益指标-上缴非税收入没有完成年初目标值原因：北湖正街32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2002.1.17-2022.1.17，因双方未就评估价达成一致，合同纠纷一直在进行中，依原合同约定签订补充协议，所以2022年按协议收缴了半年租金35.35万元。江汉路95号房屋租金2022年上半年按旧合同执行103.05万元/年，下半年按新合同执行92.646万元/年。因2021年房租减免手续办理前已经将2021年全年租金收缴进国库，故2021年房租应减免20.61万元，2022年房租应减免24.46万元全部在2022年完成。全年收缴租金：(103.05+92.646)/2-20.61-24.46=52.78万元。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北湖正街32号房屋出租按相关程序评估备案签订合同收取租金。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 2：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4-20		自评得分：100分		
项目名称	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国资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商务发展服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	2.99	99.99%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按照上级党委的要求，推动党建及文明创建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一岗双责，抓实党建。推进中心支部系统党的政治建设；突出政治引领，以党建抓关键，党建引领解决存在的问题；抓好中心系统意识形态工作。		20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开展次数	18次	18次	10分
		数量指标	社区实事完成率	100%	100%	10分
		质量指标	党建及文明创建活动参与率	>95%	98%	10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党建及文明创建成果量	12件	12件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违规事项数	0	0	5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8%	100%	5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3：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稳定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4-20		自评得分：100分				
项目名称	稳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国资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15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	15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接待来信来访；进京接访劝返；上访调查取证；依法依规依理依情对符合条件的人群给予一定的慰藉；帮助维权；处理108户改制遗留问题；建立改制企业档案资料，规范企业档案管理；负责13户特困企业的托管工作。			做好信访，完成稳控。坚持“抓好源头预防、科学预防预测、依法依规接访、强化调查研究、狠抓工作落实”的工作原则，全年共接待上访群众共260人，接访总数106起，其中群访27起，个访79起，较去年信访接待上访群众减少9.7%，接待总数增加3%，其中群访下降56%，个访增加93%。全年无因工作失误造成群体恶性上访事件。		20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托管完成率		60%	60%	10分
			数量指标	遗留问题解决企业数		30-50户	50户	10分
			质量指标	慰问到位率		100%	100%	10分
			质量指标	信访回复率		≥98%	100%	10分
			时效指标	信访事件处理及时性		≤3个工作日	≤3个工作日	10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恶性上访事件		0件	0件	5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回复满意度		>90%	95%	5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 4：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房屋出租税金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商务发展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3-4-20		自评得分：97.9	
项目名称		房屋出租税金及租金				
主管部门		江汉区国资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商务发展服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来源及资金规模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量：19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量：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	18.92	99.58%	19.92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出租国有资产的非税收入及时上缴，同时承担纳税义务及直管公房租金。		按时缴纳房屋出租收入应缴的税金及租金。		20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税种的数量	7种	7种	10分
		数量指标	缴纳租金的房屋数量	1处	1处	5分
		质量指标	税金计算缴纳合规性	100%	100%	10分
		质量指标	房屋租金缴纳合规性	100%	100%	10分
		时效指标	税金缴纳及时性	100%	100%	5分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9.58%	10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上缴非税收入	173.7万元	88.13万元	3分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屋出租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5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上缴非税收入没有完成年初目标值原因：北湖正街32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时间：2002.1.17-2022.1.17，因双方未就评估价达成一致，合同纠纷一直在进行中，依原合同约定签订补充协议，所以2022年按协议收缴了半年租金35.35万元。江汉路95号房屋租金2022年上半年按旧合同执行103.05万元/年，下半年按新合同92.646万元/年。因2021年房租减免手续办理前已经将2021年全年租金收缴进国库，故2021年房租应减免20.61万元，2022年房租应减免24.46万元全部在2022年完成。全年收缴租金：(103.05+92.646)/2-20.61-24.46=52.78万元。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年北湖正街32号房屋出租按相关程序评估备案收取租金。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拨款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